



## 達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2月18日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指定財務主管負責督導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於114年4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財務部主管林韡倫兼任公司治理主管，林韡倫協理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股務及財務相關事務主管達三年以上經驗，符合公司治理主管之資格條件。

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權範圍：

1. 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2.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3.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5.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7.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及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查結果。
8.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9.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18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12小時。

114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4/07/29	114/07/2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年度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21
114/12/15	114/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準則與實務解析	6	
114/12/24	114/1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年報ESG申報到永續揭露法令遵循之整合實務解析	6	
114/12/31	114/12/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資訊編製與申報實務研習班	6	

#### 落實防範內線交易情形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除須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禁止從事內線交易外，亦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

本公司於114年12月31日以email方式通知董事115年5次董事會開會日期，以及115年1月26日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避免董事誤觸該規範。